香港大學教育學院
母語教學教師支援中心
主辦

第七屆現代應用文國際研討會

宣讀論文

編纂香港應用文慣用語辭典的一些構想

論文作者：許子濱
所屬單位：香港嶺南大學中文系

二零零三年十月二十三至二十五日

第七屆現代應用文國際研討會論文
2003 · 10 · 23-25

編纂香港應用文慣用語辭典的一些構想

許子濱
香港嶺南大學中文系

一、前言

從事應用文教學工作者都知道，在香港通行文書中，不當使用慣用語的情況十分普遍。之所以出現這種現象，主要是因爲人們未能掌握每個慣用語的確切含意和實際用法。不少人在寫作應用文時，不求甚解，只管生吞活剝地套用慣用語，依樣畫葫蘆，所以就經常出錯。去年，筆者和李雄溪博士合撰《慣用語分析與香港的應用文教學》一文[1]，從縱橫兩方面，探討了若干有關香港應用文慣用語的問題，說明慣用語分析在應用文教學上的重要性，並提出編纂一部適合香港人使用的應用文慣用語辭典的想法。本文可以說是前文的延續，就編纂這樣一部辭典，提出一些比較具體的構想。

二、現在所見各種書信用語辭典的一些問題

近十多年來，中國內地出版了多種書信用語辭典，包括劉文傑著《歷史文書用語辭典》（1988 年）[2]、葉帆主編《書信慣用語詞典》（1989 年）[3]、范橋主編《書信寫作鑒賞辭典》（1991 年 2 月）[4]、林倫倫編著《書信禮貌文雅用語大全》（1991 年 4 月）[5]、施東予等編著《古今書信禮儀常用詞句薈萃》（1991 年 8 月）[6]、葉新華編《舊體書信用語簡編》（1993）[7]、蔣竹蓀主編《書信用語詞典》（2002 年）[8]。從香港人的使用角度來看，上列各種辭典，在很多方面都有未能盡如人意之處，比如說：

1. 未能充分注意香港的使用情況。只有極少數編者注意到香港的情況，如

---

[1] 李雄溪、許子濱合撰《慣用語分析與香港的應用文教學》，第六屆現代應用文國際研討會論文，寧波，2002 年 12 月。
[2] 劉文傑著《歷史文書用語辭典》（明、清、民國部分）（成都：四川人民，1988 年）。
[3] 葉帆主編《書信慣用語詞典》（武漢：湖北辭書，1989 年）。
[4] 范橋主編《書信寫作鑒賞辭典》（北京：中國國際廣播，1991 年）。
[5] 林倫倫編著《書信禮貌文雅用語大全》（廣州：廣東旅游，1991 年）。
[6] 施東予、石陽、趙君集編著《古今書信禮儀常用詞句薈萃》（福州：海峽文藝，1991 年）。
[7] 葉新華編《舊體書信用語簡編》（北京：時事，1993 年）。
[8] 蔣竹蓀主編《書信用語詞典》（上海：上海辭書，2002 年）。

葉帆主編的《書信慣用語詞典．前言》說：「舊時尺牘形式，現在雖然已爲白話文書信所取代，但其基本體式和慣用詞語，我們今天不僅仍在同台港澳同胞及海外僑胞的函牘往還中還經常應用，而且在社會各界特別是文化教育界的書信交往中，亦多所效法。」[9]按照這段說明，編者應充分注意香港的情況才是，但綜覽全書，可見事實並非如此。施東予等人在《古今書信禮儀常用詞句薈萃》卷首〈致讀者〉中也說：「隨著我國改革開放形勢的發展，國內外人民群眾的書信往來也更加頻繁。他們，尤其國內的僑眷、僑屬都盼望有本寫信的參考書以資借鑒。據此，我們特從古今書信中選擇較適用的句子匯編成冊，以饗讀者。」[10]根據編者這段聲明，可見其編纂目的是爲了方便國內人士與國外華僑溝通。可是，書中所收錄的詞目，並沒有充分反映香港的實際情況。

2. 不少通行於香港的書信慣用語未被收錄。各種辭典的收詞對象都着眼於古語詞，但不少通行於香港的這種詞語均未被收錄，如葉帆主編的《書信慣用語詞典》，就連香港使用最普遍的「敬啓者」也沒有收錄。即使是2002 年出版的蔣竹蓀主編的《書信用語詞典》，不少香港通行的慣用語也沒有被收錄進去，如〈稱謂語〉自稱部分沒有「本人」；親屬部分沒有「令尊」、「令壽堂」、「犬兒」；〈請安語〉請安之詞部分沒有「時祺」等等。在這些漏收的慣用語中，有些是源來有自，如令尊用爲對對方父親的敬稱早見於唐宋時代。[11]
3. 上述各種辭典的收詞對象，主要是書信用語，其他應用文慣用語則一概闕略，這樣就局限了這些辭典的用途。如常見於香港通行請柬（用於會議、婚宴等社交活動）中的「假座」，諸書皆未予收錄。

當然，我們知道，上列多種辭典，對象都是內地人，其收詞範圍未能包括香港，是自然的事。但是，隨着香港與內地社會經濟的逐漸融合，日常文書往來空前頻繁，而兩地應用文在格式和套語方面存在不少差異，爲人們的溝通造成障礙。基於上述的原因，編纂一部適合香港人使用的應用文慣用語辭典，確實有逼切性。我們相信，編纂這麼一部辭典，既有助於應用文的研習和教學，也可爲香港與其他地區的溝通提供方便。

---

[9] 見葉帆主編《書信慣用語詞典》，頁 1。

[10]見施東予等編《古今書信禮儀常用詞句薈萃》卷首〈致讀者〉。

[11] 唐人的用法，見《漢語大詞典》（縮印本）（北京：漢語大詞典，1997 年）所錄唐李公佐《南柯記》文，頁 476。宋陳叔方《潁川語小》云：「以令尊呼父……尚可通。」轉引自葉帆主編《書信慣用語詞典》，頁 97。

三、香港應用文慣用語辭典的體例

（1） 確定收詞範圍

本文所說的「慣用語」，不是一般語法著作所指的那些口語中短小定型的習慣用語，而是書面語中應用文的習慣用語，不管是格式、套語，還是一般常用詞語，一律統稱爲「慣用語」。[12]

要編纂這樣一部詞典，首先必須確定收詞範圍。簡單來說，基於實用性的考慮，收詞範圍應當涵蓋現在仍然通行於各種應用文的慣常用語。收詞對象可分兩大類：一類是格式套語，另一類是一般應用文慣用語。格式套語，涵蓋各式文書的總名及其細類，如現代各種體裁的書信、公函、通告、啓事等等，凡是這些文書中常用的格式套語，如書信中的稱謂語、提稱語、啓事語、結束語（收束語）、請安語（信末祝頌語）、具名語（落款、啓告語）、附言等，都一併收錄；一般應用文慣用語則選取其中較通行的部分。

至於那些出現頻率不高或生僻的舊體應用文慣用語，則一概從略。上列各種辭典，對收詞範圍都未有明確的說明，有些辭典的收詞範圍實在太大，如葉帆主編的《書信慣用語詞典》，共收詞語 3200 餘條，編者自言這些都是「常用」詞語，但實際上，嚴格來說，書中收錄了很多一般用語，例如：愛莫能助、愛慕、愛屋及烏、黯然銷魂、跋涉、班門弄斧、伴侶、抱恨終天、悲慟、被災、奔波、髀裏肉生、璧人、鞭不及腹、鞭長莫及、別無長物、伯仲之間、擘畫、擘劃、不恥下問、不齒、不可向邇、不學無術、不足爲患、步履維艱、滄海桑田、滄桑、藏修、操券、操左券、操守、草草勞人、廁身、廁足、差強人意、悵結、悵然、掣肘、塵緣未了、陳迹、稱許、成人之美、乘風破浪、遲暮、齒頰流芬、齒冷、衝天奮翮、惆悵、疇曩、出山、垂翼、春風得意、春蘭秋菊、春山如笑、促膝、促膝談心、達觀、大丈夫、代庖、殫精竭力、殫精竭慮、忉怛、倒懸、得魚望筌、登堂入室、底蘊、蒂芥、芥蒂、定奪、東奔西逐、洞察、洞悉、棟梁、瀆職、斷腸、額手、額手稱慶、二八佳人、反目、飯囊衣架、泛交、芳齡、芳年、芳姿、放杯、非池中物、飛語、蜚語、分身、分手、風便、方便、風采、風塵僕僕、風華、風流雲散、風雨對牀、風姿、鳳凰來儀、鳳毛麟角、奉爲圭臬、改弦更張、肝膽相照、感同身受、高瞻遠矚、箇中人、梗短及深、狗尾續貂、骨肉至親、故事、故態復萌、故我、管見、管窺、管窺蠡測、管穴、過眼烟雲、海枯石爛、海誓山盟、汗牛充棟、豪傑、鴻鵠之志、後裔、華實並茂、懷思、回首等等。書中像這類詞語所在多有，不勝枚舉。這樣的話，這種書信慣用語辭典的收詞範圍，就與一般

[12]有關「慣用語」的定義，可參張滌華、胡裕樹、張斌、林祥楣編《漢語語法修辭詞典》（合肥：安徽教育，1988 年），頁 175-176；鄭勛烈、鄭路編著《中國慣用語》（上海：東方出版中心，2002 年）〈前言〉，頁 1-2；溫端政、沈慧雲主編《通用慣用語詞典》（北京：語文出版社，2002 年），頁 5-6；王德春主編《新慣用語詞典》（上海：上海辭書，1996 年）；李行健主編《現代漢語慣用語規範詞典》（長春：長春出版社，2001 年）。

古漢語辭典重疊，兩者的界限變得模糊。我們認爲，在選取詞目時，編者必須十分嚴謹。須知人事紛繁，即以人際交往一端而言，其活動就包括通聯、邀約、請托、求教、饋贈、慶賀、借還、慰問、吊唁、述況、職業、薦舉、行旅、讚揚、勸勉等等[13]，要網羅所有與此等人事相關的慣用語，談何容易，即使勉強爲之，也難免吃力不討好。而且，這樣做，反而失卻了編纂書信慣用語辭典的意義。即便是跟書信關係最密切的禮貌語言如謙詞、敬詞、婉詞等，編纂者不必、也不可能巨細靡遺地收錄到辭典裏去。光是委婉詞，據張拱貴主編的《漢語委婉語詞典》[14]，就近 3000 多條，假如再加上謙詞、敬詞，數量着實驚人，洪成玉編著的《謙詞敬詞婉詞詞典》[15]收詞數量十分龐大，就清楚說明這點。

至於那些不合時宜的典故，如庚癸之呼、皋魚之痛、瓜字初分等，或者是那些生僻難明、已被其他詞語取代的古語詞，如旁午（紛繁）（加括號者爲替代詞，下同）、北道主人（東道主，見《左傳》僖公三十年、地主）、楮儀（奠儀）、垂意（垂注）、春風夏雨、春風坐我（春風化雨）、宕帳（拖欠）、德厚流光（德高望重）、二豎（抱恙）、蕃釐（多福）、付丙丁（付諸一炬）、句留（停留）等等，基於實用的原則，都不必收錄。由此可見，在收錄慣用語時，只能選取那些現今仍然廣泛流通的詞語，也就是說，收詞範圍應盡可能涵蓋香港現在通行的慣用語。就以喪禮爲例，香港人在親屬逝世後，要在報章上刊登訃聞和致謝啓事，前者是通知親友有關親人逝世的消息，並告知喪禮的安排；後者是出殯之後，向出席葬禮的親戚朋友致謝。一般說來，這類啓事都有一定的格式和套語，如致謝啓事中往往寫道：「某某之喪於某某日在某某殯儀館舉殯，辱承友世戚姻誼親臨執紼，惠賜厚賻，高誼隆情，歿存均感。」這裏面有不少詞語源於古禮，如「舉殯」、「執紼」、「賻」等，其中更遺留了不少禮辭，如「辱承」等。見於訃聞的如「哀此訃聞」、「隨侍在側，親視含殮」（「含」指口實，見《周禮・天官・小宰》；「殮」指小斂、大斂，見《儀禮・士喪禮》）等等。像這種包涵豐富禮儀文化的詞語，必須結合相關儀文，加以詮釋，把背後所蘊藏的精義和盤托出，讓人們了解其中的真義。現在很多人由於不知所云，在不了解的情況下，自然就鼓吹廢除這些慣用語。只要人們透徹理解這些詞語背後所蘊藏的意義，就會加深對中華文化的認識，也只有這樣，我國的傳統禮儀文化才能傳承下去。其他與喪禮有關的慣用語，如「節哀順變」（見於《禮記・檀弓下》）等也應予以收錄。

此外，香港文書中通行的各種格式，如抬頭方式中的「挪抬」等，可以獨立出來，歸爲一類，並予以解說。

（2）訂定詞目解說的體例

詞目下主要分釋義及用法說明兩部分，亦可附列同義詞：

---

[13] 以上各類見蔣竹蓀主編《書信用語詞典》。

[14]參張拱貴主編《漢語委婉語詞典》（北京：北京語言文化大學，1996 年）。

[15]參洪成玉編著《謙詞敬詞婉詞詞典》（北京：商務，2002 年）。

1.釋義部分：分注（難字酌加注音）、串釋、典源

在上文，我們指出了各種內地出版的書信用語辭典的一些未能盡如人意之處。但上列各書的編纂體例，也有值得借鏡的地方。比如，葉帆主編的《書信慣用語詞典》，每個詞目的釋文，一般包括分注、串釋、典源、例句四個部分。我們認爲，對於使用者來說，分注和串釋這個部分很重要，這也是一般辭典往往忽略的部分。即以用作開首語的「敬啓者」爲例，翻查上述各種詞典，一般都只說「表示恭敬陳述」，這種說法，只着眼於「敬」和「啓」兩字，至於「者」字到底是甚麼意思，諸家均沒有明說。只有范橋主編的《書信寫作鑑賞辭典》注意到「者」字，並嘗試串解這個慣用語。[16]值得注意的是，范橋之說並不合理[17]，這就說明對慣用語裏面的每個語素的意義進行分析，是不可或缺的。也就是說，每個詞目之下，必須分別說明每個語素的意義，然後再串釋整個詞語。只有這樣，使用者才能掌握這些慣用語的確切含意。

2.用法說明部分：附列各地用法

使用慣用語時應注意慣用語的地域性，因此，這部辭典雖然冠名爲「香港應用文慣用語辭典」，但並不是說只局限於香港的情況。爲了讓使用者了解到香港以外地區（尤其是內地）的使用情況，應該盡可能附列該等地區的用法說明。在不同地區，某些慣用語的用法可能出現差異，特別值得注視的是內地跟香港的差異。最典型的例子是「閣下」，內地跟香港的適用對象很不一樣。（詳見下文）

3.附列同義詞

爲了避免重複出現釋義等文字，附列同義詞時，可採用互見方式，只需要列出詞目並標明頁碼。

（3）詞目解說舉例：「閣下」

1.釋義

「閣下」，「閣」字原當作「閤」。《說文》云：「閤，門旁戶也。」段玉裁《注》云：「《釋宮》曰：『小閨謂之閤。』按：漢人所謂閣者，皆門旁戶也。皆於正門之外爲之。《前書注》（引者按：即《漢書注》）曰：『閨閤，內中小門也。』《公孫弘傳》『起客館，開東閤以延賢人。』師古云：『閤者，小門也。東向開之，避當庭門而引賓客，以別於掾史官屬也。』亦有云南閤者，如許沖云『臣父故大尉南閤祭酒』是也。有云西閤者，如《晉書》衛玠爲太傅西閤祭酒是也。唐時不臨前殿，御便殿，謂之入閤，謂立仗於前殿，喚仗，則自東西閤入也。凡上書於達

[16] 見范橋主編《書信寫作鑒賞辭典》，頁 12。
[17] 辨詳李雄溪、許子濱合撰《慣用語分析與香港的應用文教學》。

官曰閣下，猶言執事也。今人乃譌爲閣下。」據此說，可知「閣」原當寫作「閤」，而「閤」相對於閶、闔而言，本指宮中小門。[18]後來，輔臣延登，從閤門而入，所以就叫做入閣，由此而衍生「閣下」這個敬稱之詞。「閣」即內閣之略稱，「下」字取意與「陛下」之「下」相同，都是「不敢斥尊者」，[19]「斥」是顯明的意思，「不敢斥尊者」即不敢直稱對方，因下級對上級不能直呼其名，即以侍從上級左右的人爲陳述對象，稱爲「閣下」，着他向尊者傳話，事實上是以「閣下」來稱呼上級。

「閣下」原來用以敬稱內閣大臣，但自唐代始，這個稱謂的對象出現變化，後來就連布衣相呼亦稱「閣下」。段成式《酉陽雜俎·禮異》云：「秦漢以來，……二千石長史言閣下」。[20]在敦煌寫本書儀中，杜友晉《書儀鏡》說：「內外文官三品云閣下」，鄭餘慶《大唐新定吉凶書儀》說：「凡前人官至郎中已上並須云閣下。」張敖《新集吉凶書儀》說：「但看前人高位，如重即言合（閣）下。」正如趙和平所說，從開元末天寶初的杜氏書儀，到大中時的張敖書儀，此一百多年中，唐人書疏中的「閣下」，由三品專用的稱呼降爲「如重即言閣下」。[21]趙璘《因話錄》的記載也反映這種轉變，他說：「古者三公開閣，郡守比古之侯伯，亦有閣，所以世之書題有閣下之稱。」「近日官至使府御史及畿令，悉呼閣下。至於初命賓佐，猶呼記室。今則一例閣下，亦謂上下無別矣。」「今又布衣相呼，盡曰閣下。雖出于浮薄相戲，亦是名分大壞矣。」[22]姑勿論甚麼「名分大壞」，自唐代始，布衣相呼，皆稱「閣下」，已是不爭的事實。

2.各地用法說明

在香港，「閣下」一直流行着這種「平民化」的用法，用作對一般人的敬稱。跟香港不同，「閣下」這個稱謂，在中國內地，多用於外交場合，是部長級或大使級以上人員的尊稱。內地流傳最廣、最具權威性的規範詞典《現代漢語詞典》給「閣下」的定義是：「敬辭，稱對方，從前書函中常用，今多用于外交場合：大使~｜首相~。」[23]范橋主編的《書信寫作鑒賞辭典》也說：「現在，閣下的稱呼多用於外交場合。爲表示尊敬、稱呼外國重要官員時，常常在其職務的後面加上『閣下』一詞，如總統閣下、總理閣下等。」[24]各種內地出版的書信用語辭典，對「閣下」用法的說明，基本一致[25]，都說是外交場合的用語。一九九六年，由

---

[18] 詳郝懿行《爾雅義疏》（北京：北京市中國書店，1982 年），頁 12a-13a。亦可參看金鶚《求古錄禮說·閨考》（濟南：山東友誼書社，1992 年），頁 776-786。

[19] 見楊伯峻《春秋左傳注》，頁 1142 所引杜預語。

[20] 段成式撰、方南生點校《酉陽雜俎》（北京：中華，1981 年），頁 8。

[21] 見趙和平著《敦煌寫本書儀研究》（台北：新文豐，1993 年），頁 22-24。

[22] 見《唐國史補　因話錄》（上海：上海古籍，1979 年），頁 107-108。

[23] 見《現代漢語詞典》（2002 年增訂本）（北京：商務，2002 年），頁 424。

[24] 見范橋主編《書信寫作鑒賞辭典》，頁 3。

[25] 如施東予等編《古今書信禮儀常用詞句薈萃》釋「閣下」云：「原意是指求見者不敢直接叫喚

香港政府法定語文事務署制訂的《政府公文寫作手冊：公函》就注意到這種情況，所以在書中註明：「按照國內的習慣，『閣下』是部長級或大使級以上人員的尊稱，其他人員可尊稱『您』，即使直稱對方爲『你』，也並非無禮。」[26]

3.附列同義詞

與「閣下」同義的詞語有「執事」和「臺端」。先說「執事」，再談「臺端」。「執事」常見於古聘禮禮辭，是對稱表敬之辭。跟「閣下」一樣，說話者爲了表示尊敬尊者，不敢向對方直陳，改以侍從尊者左右的人爲陳述對象。《左傳》所見「執事」的這種用例很多。而且，當時的人可以直接用「執事」來稱呼尊者（如諸侯）。[27]這種用法與「閣下」近同。後世書信中，「執事」常用爲對對方的敬稱，表示不敢直指其人。但必須辨明的是，現在香港通行文書中，「執事」往往與「先生」連稱，多用於前稱式公函的開首和後稱式公函「此致」後的稱謂語中。正文一般多用「閣下」，而不說「執事」。至於「臺端」，亦作「台端」，也是對稱表敬之辭，其出現時代較晚。「臺」，古代指中央官署，常指御史臺，主持臺中事務者稱爲「臺端」。唐杜佑（735-812）《通典．職官六．侍御史》云：「侍御史之職有四，謂推、彈、公廨、雜事。定殿中、監察以下職事及進名、改轉，臺內之事悉主之，號爲臺端，他人尊之曰端公。」[28]後來，就像「閣下」平民化那樣，也用於一般尊稱。

四、結語

以上，我們在《慣用語分析與香港的應用文教學》的基礎上，就編纂一部適合香港人使用的應用文慣用語辭典，提出了一些比較具體的構想。當然，體例上還要進一步完善，諸如詞目分類、編排、檢索，以至例句選擇等等，都得再仔細考慮。

其人，而由其閣下（府中）的侍從者轉告。閣下一詞由此得名。以後借用爲稱呼對方的敬詞。現在外交上仍然沿用。」（頁 4）

[26] 見法定語文事務署編《政府公文寫作手冊》（香港：法定語文事務署，1996 年），頁 62。

[27] 詳拙撰《〈左傳〉聘禮禮辭研究》，載《語文論叢》（七），頁 232-248。

[28] 見杜佑著、王文錦等點校《通典》（北京：中華，1988 年），頁 672。